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林燁虹

電話：02-77495047

電子信箱：fei0626@ntnu.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師大特教字第1121034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1228教師雙重殊異研習_函稿附件_計畫書 (1121034500-0-0.pdf)

主旨：轉知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於112年12月28日辦理「雙重特殊需求學生鑑定與發掘暨輔導模式宣導研習（教師場）」，惠請公告所屬人員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2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38817號函辦理。
- 二、增進學校教師對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鑑定與發掘模式的認識與提升教師評估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專業知能，爰辦理本次研習。
- 三、旨揭研習辦理時間、方式及參加對象：
 - (一)時間：112年12月28日（星期四）9時30分至16時。
 - (二)地點：線上研習（研習報名成功後，將由承辦單位寄發線上會議連結）。
 - (三)對象：國小至高中職教育階段之教師共240名。
- 四、檢附研習計畫書乙份，請於112年12月25日（星期一）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點選「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



網址如下：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unit_type=2 報名，全程參與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

五、研習期間請惠予公假派代參與研習。

六、如有疑義，請洽承辦人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電話：02-77495047，信箱：fei0626@ntnu.edu.tw。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本校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教授 郭靜姿、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專任助理 林燁

虹
電 子 公 文
交 換 章
2023/11/29

校長 吳正己



訂

線

